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
2. 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 9 时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福云先生主持。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原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未充分表达及体现现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法规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决定取消该议案并取消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

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 2017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董事会重新审议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共 100,490,62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02%）的临时提案函，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增加至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资调整的议案》

公司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全体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并进行相应的薪资/津贴调整。

根据考核情况，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议，调整下列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月薪资/津贴，调整如下：

- 1、 董事长周福云，调整为 40,000 元
- 2、 董事、公司总裁刘榕，调整为 44,275 元
- 3、 董事、副总裁吴龙驹，调整为 31,970 元
- 4、 独立董事叶志镇，调整为 8,000 元
- 5、 独立董事徐科，调整为 8,000 元
- 6、 独立董事韩洪灵，调整为 8,000 元
- 7、 副总裁王力明，调整为 50,000 元

8、 副总裁王江波，调整为 49,000 元

9、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韩继东，调整为 30,000 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共 100,490,62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02%）的临时提案函，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增加至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6 年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减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依据管理层对市场情况及交易近况的研讨判断，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情请见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共 100,490,62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02%）的临时提案函，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增加至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全资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南蓝晶”)经营发展需要，需向云南蓝晶关联方玉溪晶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晶圆”）委托加工晶体炉业务。2016

年度，云南蓝晶委托玉溪晶圆加工晶体炉，加工费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695.44 万元。2017 年度，预计加工费交易金额 1700 万元（不含税）。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共 100,490,62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02%）的临时提案函，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增加至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吴龙驹实施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